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2025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主管部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委托单位：沙依巴克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7月

项目关键信息表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			评价年度	2025 年度
项目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资金来源	自治区专项资金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24.39 万元	项目资金执行数	24.39 万元	总执行率	100%
发放调查问卷	51 份	回收有效问卷	51 份	满意度情况	98.20%
采用的评价方法与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 评价标准：通用标准、计划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及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对“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3.70 分，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主评人（签字）	杜富锦				

摘 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畜牧业是新疆支柱特色产业、富民核心产业，事关农牧民稳定增收、重要肉奶产品供给安全与乡村产业振兴大局。近年来自治区深入实施畜牧业振兴行动，先后出台《关于印发<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办牧函〔2025〕29 号）《关于印发<2024 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 号）《关于印发<2025 年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项目等八个实施方案（第一批）>的通知》（新农牧〔2025〕5 号）《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九条政策措施》（新政办发〔2024〕35 号）等政策文件，搭建“保产能、降成本、优种质、强支撑”全链条扶持框架。

沙依巴克区畜禽养殖主要分布在永丰镇等城郊片区，呈现规模偏小、主体分散特点，以家庭牧场、个体养殖户为主。项目主管单位前期对辖区养殖主体、涉牧贷款企业、村级配种站点开展实地核查，梳理形成补贴对象清单及设备耗材采购需求。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4〕139 号）、《关于下达 2024-2025 年自治区第二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5〕59 号），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牵头实施本项目，2025 年度下达自治区专项资金合计 24.39 万元，专项用于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及畜禽种业提升冷链配套设备耗材采购。项目实施精准对接上级政策导向与辖区产业发展短板，对稳定区域牛羊基础繁育产能、补齐基层畜禽改良技术服务短板、优化本地畜禽品种结构、促进城郊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和农牧民稳定增收具有突出现实意义。

（二）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 24.39 万元自治区专项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其中：畜禽种业提升设备耗材已完成统一采购并入库保管；繁育补贴足额发放，惠及 36 户养殖户 122 头肉牛能繁母牛，兑付补贴资金 6.1 万元、1 户养殖户 500 只能繁母羊，兑付补贴资金 1 万元；养殖加工贷款贴息 15.79 万元全部兑付至符合条件的 27 户涉牧经营主体。项目实施前已按相关文件要求完成辖区养殖主体、贷款企业及配种站点全覆盖摸排，建立审核台账，资金申报、审核、下达全流程规范闭环。

（三）绩效目标

1.总目标

（1）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2）强化培育高素质农民；（3）推广农业社会化服务；（4）推进基层农技推广体系的改善和建设；（5）支持单体系高质量发展。

2.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如下表:

表 1-1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配种站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工受精牛羊配种数量	>=3140 头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配种耗材	=1 批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能繁母牛羊户数	>=36 户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畜禽种业提升行动计划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配种耗材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配种耗材成本	<=1.5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成本	<=22.88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	持续提升改进	自定义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保持种畜禽实施主体群体稳定	持续保持	自定义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配种站满意度	>=95%	自定义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3.7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总投资 24.39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自治区专项资金。本项目实际支出 24.39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资金主要用于发放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以及采购现代畜禽种业提升冷链配套设备耗材。项目资金具体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表 1-2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资金支出方向	付款金额	付款内容	付款日期
1	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购买设备耗材	1.50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补助（物资款）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	发放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22.89	牧九条补助资金	2025 年 12 月 22 日
3	发放能繁母羊补贴			
4	发放养殖加工贷贴息			
合计		24.39		

（三）项目绩效情况

2025 年，沙依巴克区扎实推进畜禽种业提升行动，在良种推广、母畜扩繁、主体纾困三方面成效明显。一是良种推广扩面提质，完成 1 个配种站补助及 1 批次耗材购置，全年累计人工授精牛羊配种 3249 头，超额完成年度考核指标。二是母畜补贴精准直达，严格落实据实核定标准，发放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36 户 122 头 6.1 万元、能繁母羊补贴 1 户 500 只 1 万元，有效稳定了基础繁育母畜存栏基本盘。三是贷款贴息纾困惠企，累计贴息 27 户 33 笔，涉及贷款本金 1228 万元，核定贴息金额 15.79 万元，有效缓解了经营主体资金

压力，提振了发展信心。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构建层级联审机制，压实审核责任链条

项目严格执行《关于印发＜2024 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 号）文件规定的“主体申报、逐级审核、据实兑付”程序，建立起“村级受理初审—乡镇现场核实—区级复核审定—市级复审上报—自治区审定下达”的五级联审机制。各环节审核主体职责明确：村委会和乡镇人民政府组织技术人员对照申请材料逐场逐户实地核查繁育配种记录、犊羔饲养台账；区级农业农村部门汇总审核并联合财政部门形成县级总体汇总表；市级对各区县申报材料进行复审后报自治区审定。层级联审既确保了补贴对象资格认定的准确性，又形成了自下而上逐级把关的责任闭环，有效防范虚报冒领、套取资金风险。

2.落实全流程公开公示，保障政策执行透明公正

项目实施全程严格落实公示制度，将补贴对象、补贴标准、核定金额等关键信息在乡镇、村组公示栏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无异议后方可启动资金兑付程序。同时，区级向社会公布监督电话，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对公示期间反映的问题及时核实处理。全流程公开公示既保障了政策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又增强了养殖主体的政策知晓度和参与感，为据实补贴原则的落实提供了社会监督保障。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1.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完善，指标设置与项目覆盖受益群体不匹配。本项目资金分别用于繁育补贴、经营主体贷款贴息、畜禽改良冷链设备采购，受益对象涵盖辖区各类养殖场、养殖户，但绩效满意度指标仅设置“配种站满意度≥95%”，未将享受补贴、贴息政策的养殖经营主体纳入满意度评价范围，绩效指标导向与资金实际投向脱节，无法全面、客观反映项目整体实施成效。二是项目自评数据填报准确性不足，数据与原始佐证资料存在偏差。绩效自评表中数量指标“补贴能繁母牛羊户数”填报实际完成值为 36 户；经核对补贴公示材料、资金发放凭证等原始档案，实际享受能繁母牛、能繁母羊补贴的经营主体合计仅 34 户，自评填报数据与真实发放情况不一致。

2.补贴公示管理不规范，缺少公示时限信息

该项目涉及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多项惠农资金的分配信息，虽已在永丰镇公示栏进行了信息公开，纸质公示档案资料留存完整，但公示文书未标注公示起始、截止时间，缺少核心时间要素。一方面无法核验公示期限是否达到政策规定标准，另一方面不能保障相关养殖主体、利害关系人拥有充足异议反馈时限，补贴发放公示环节缺少关键佐证要件，项目资金发放全流程程序闭环不完善。

3.项目采购履约及验收档案管理不规范

经核查，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以下两项管理不规范情形：一是合同履约付款环节存在延迟，未严格执行约定时限。根据采购合同约定，款项应在“货到当日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实际情况为：设备耗材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完成验收，但货款直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才予以支付，较合同规定期限明显滞后，反映出项目在资金支付环节的时效管控有待加强。二是验收资料填写及归档不规范，档案完整性不足。项目验收单中未按规定填写验收时间、验收具体情况及最终验收结论等关键信息，导致验收过程记录不完整、档案留存要素缺失，无法全面、客观地回溯和印证设备耗材从进场到验收完毕的全过程管理情况。

4.耗材使用效能亟待提升

经核查项目采购台账及设备盘点表，2025 年 11 月 13 日入库的一批次冷链体系建设项目设备耗材（采购金额 1.5 万元）在当年度内未发生领用及实际耗用，耗材使用率为零。反映出项目采购计划与实际业务进度衔接不够紧密，部分资产存在短期资金沉淀与闲置现象。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优化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工作

一是强化绩效目标编制专项培训，优化指标体系设置。针对本次绩效目标覆盖受益主体不全、指标匹配度不足的问题，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常态化组织预算绩效管理专项培训，可依托内部业务学习或聘请绩效管理专家授课，围绕绩效指

标设计、目标值设定、受益对象全覆盖等重点内容开展实操教学。结合项目资金投向、各类受益主体分类场景开展案例讲解，指导业务人员结合不同支出板块分设对应考核指标，同步完善多维度满意度指标，从源头提升绩效目标编制完整性、匹配性与科学性。二是健全绩效自评内控复核机制，保障数据真实准确。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加强内控管理，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方式开展项目检查，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跟踪，对必要数据信息及时采集核实，进一步夯实绩效管理基础工作。认真组织开展自评工作，三级指标完成值须依据实际执行情况据实填报，确保自评数据真实准确、完整规范，切实发挥绩效自评对资金使用效益的检验和反馈作用，为后续资金安排和政策调整提供可靠参考依据。

2.规范补贴公示全流程管理，完善内控长效机制

针对惠农补贴公示文书要素缺失问题，主管单位结合畜牧产业补贴管理相关政策，统一制定补贴公示标准模板，将公示起止时间、政策依据、补贴对象明细、异议受理渠道、反馈时限等列为强制必填内容。在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各类资金公示工作中，严格套用规范模板，从文书编制源头完善公示核心要件，保障公示程序可核查、可追溯。一方面，健全公示复核归档机制，完善资金发放程序闭环。严格执行法定公示期限，同步归档公示原件、张贴现场照片、群众意见台账；落实公示材料事前复核，经业务负责人核对要素齐全后方可张贴，杜绝公示时间漏填等问题，规范“申报—审核—公示—异议处置—资金拨付”全

流程，保障经营主体监督、申诉权利。另一方面，常态化开展合规培训，强化过程监督管控。定期组织基层经办人员学习资金公示、档案管理、财政监管要求，明确流程合规标准；将公示程序完整性纳入项目自查重点核查内容，对公示不规范问题及时督促整改，长效规范惠农补贴公示管理。

3.强化合同刚性约束与验收标准化建设

一是强化合同履约刚性约束，建立资金支付闭环管控机制。严格对照采购合同约定，将付款时限纳入财务刚性管理流程。建立采购项目全流程台账，逐项登记合同签订、到货验收、发票入账、款项支付等关键时间节点；指定专人负责跟踪督办，实行“验收合格即启动支付”的并联审批模式，确保在合同约定时限内完成支付，杜绝逾期违约风险。二是统一验收档案填写标准，落实“谁验收、谁负责”的溯源管理。制定标准化验收单据模板，将验收时间、到场设备明细、现场核验过程、检测指标结果、综合验收结论及整改意见（如有）等列为必填要素。验收工作结束后，由参与验收的全部人员在现场即时填写、共同签字确认，确保档案一次成型、要素齐全，完整还原验收全貌。三是健全采购全流程内控自查机制，形成“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制度补漏”的工作闭环。将采购合规性纳入年度内部检查重点事项，定期对合同履行、付款时效、验收归档等环节开展“回头看”。对本次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逐项销号整改；同步完善采购管理办法，堵塞制度漏洞，推动项目管理从“事后补救”向“事前预防、事中控制”转变，持续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

4.强化需求测算与存量盘活，提升耗材采购使用精准度

建议实施单位后期精准测算需求，科学确定采购时点与批量，推行按需采购、分批实施。同时，对存量闲置耗材分类清理，可用的纳入下年度计划统筹使用，冗余的按程序退换或调剂，杜绝财政资金沉淀浪费。

目 录

摘 要.....1
一、项目概况.....1
（一）项目背景.....1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2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4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5
（五）项目绩效目标.....7
二、评价工作概述.....8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8
（二）评价方法.....9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9
（四）评价组织实施.....11
三、评价结论.....13
（一）评价结论.....13
（二）项目绩效情况.....14
四、绩效评价分析.....15
（一）项目决策情况.....15
（二）项目过程情况.....19
（三）项目产出情况.....23
（四）项目效益情况.....28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29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29
（二）存在问题.....30

六、相关建议.....32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4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35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36
附件 2 基础表.....50
附件 3 满意度问卷调查.....55
附件 4 问卷调查报告.....58
附件 5 访谈提纲.....63
附件 6 征求意见函.....70
附件 7 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 71

沙依巴克区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受沙依巴克区财政局委托，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7月31日对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负责管理实施的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畜牧业是新疆支柱特色产业、富民核心产业，也是自治区优质畜产品产业集群建设核心板块，事关农牧民稳定增收、重要肉奶产品供给安全与乡村产业振兴大局。近年来自治区深入实施畜牧业振兴行动，同步推进种业振兴与产业纾困扶持，先后出台《关于印发＜2025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项目实施方案＞》（新农办牧函〔2025〕29号）《关于印发＜2024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关于印发＜2025年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项目等八个实施方案（第一批）＞的通知》（新农牧〔2025〕5号）《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九条政策措施》（新政办发〔2024〕35号）系列政策文件，搭建“保产能、降成本、优种质、强支撑”全链条扶持框架，为基层畜牧扶持项目落地实施提供清晰政策遵循。

沙依巴克区为乌鲁木齐市中心城区，畜禽养殖主要分布在永丰镇等城郊片区，整体呈现养殖规模偏小、经营主体分散的特点，以家庭牧场、个体养殖户为主要经营单元。为逐项落实上级专项资金相关工作要求，项目主管单位前期对辖区养殖经营主体、涉牧贷款企业、村级配种站点开展实地核查与资料审核，梳理形成符合补贴条件对象清单及品种改良设备耗材采购需求。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4〕139号）和《关于下达2024-2025年自治区第二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5〕59号），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牵头实施本项目，结合辖区资金拨付申请文件，2025年度下达自治区专项资金合计24.39万元，资金专项用于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以及现代畜禽种业提升冷链配套设备耗材采购。本项目精准对接上级政策导向与辖区畜牧产业发展短板，实施后能够稳定区域牛羊基础繁育产能、稳定辖区基础繁育母畜存栏规模、补齐基层畜禽改良技术服务配套短板、持续优化本地畜禽品种结构，对促进城郊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稳固农牧民经营性收入具有突出现实意义。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1.项目内容

项目主要内容: 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共包含三项实施内容：一是畜禽种业提升配套保障，统筹资金

采购畜禽改良冷链设备、牛羊人工授精配套耗材，补齐基层配种站点硬件短板，常态化开展牛羊品种改良技术服务；二是繁育主体专项补贴发放，严格对照政策标准，为规范开展良种配种、犊牛羔羊饲养满 3 个月以上的养殖户兑付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补贴，提振养殖户繁育积极性，稳固区域基础母畜存栏产能；三是涉牧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扶持，对辖区养殖场、养殖合作社、畜产品加工主体合规生产经营贷款落实财政贴息，减轻市场主体利息支出压力，缓解养殖加工流动资金短缺难题。

项目实施情况：按照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畜牧产业扶持相关文件及资金管理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前期完成辖区养殖主体、贷款企业、村级配种站点全覆盖摸排，逐一核验繁育配种记录、羔羊犊牛饲养台账、银行贷款合同、配种站点设备缺口等资料，筛选确定符合补贴、耗材采购条件的服务对象，形成审核台账。主管单位先后编制设备耗材资金、繁育及贴息补贴资金拨付申请，按财政审批流程完成资金申报、审核、下达全流程工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 24.39 万元自治区专项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资金使用分项落实情况如下：一是畜禽种业提升设备耗材完成统一采购，存放于区畜牧兽医站专用库房并落实专人保管，暂未分发至各基层配种站点投入使用；二是繁育补贴足额发放，共计惠及 36 户养殖户、122 头肉牛能繁母牛，兑付补贴资金 6.1 万元；惠及 1 户养殖户、500 只能繁母羊，兑付补贴资金 1 万

元；三是养殖加工贷款贴息15.79万元全部兑付至符合条件的27户涉牧经营主体。

2.项目规模及范围

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总投入24.39万元，由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统一组织实施，覆盖辖区永丰镇等城郊家庭牧场、养殖户、涉牧合作社及小型加工经营主体。

3.评价时段

本项目资金的评价时段为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资金分配情况

项目总投资24.39万元，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4〕139号）《关于下达2024-2025年自治区第二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5〕59号）文件，下达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24.39万元。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自治区专项资金。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出24.39万元，资金执行率100%。资金主要用于发放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以及采购现代畜禽种业提升冷链配套设备耗材。项目资金具体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表 1-1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资金支出方向	付款金额	付款内容	付款日期
1	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购买设备耗材	1.50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补助（物资款）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	发放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22.89	牧九条补助资金	2025 年 12 月 22 日
3	发放能繁母羊补贴			
4	发放养殖加工贷贴息			
合计		24.39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本项目涉及的单位包括沙依巴克区财政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沙依巴克区畜牧兽医站、沙依巴克区永丰镇。各单位的职责如下：

沙依巴克区财政局：主要负责审核、批复项目资金的年度预（决）算、绩效目标及项目资金拨付、监督管理，制订和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根据项目资金预算和项目实施结果及时拨付资金，并督导项目单位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等。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项目实施单位，统筹项目整体推进，开展业务监管；组织辖区养殖主体、贷款企业、配种站点全覆盖摸排；逐一核验繁育配种记录、银行贷款合

同等申报资料；筛选确定符合补贴条件的对象，形成审核台账；履行绩效预算主体责任，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建立项目管理档案；对项目工作进行全过程跟踪问效，并进行自评总结和自验收；对项目支出进行监控和评价等。

沙依巴克区畜牧兽医站：作为业务实施主体，负责政策宣传、入户核查、技术核验、资料审核；制定区级品种改良实施方案，将1140头牛、2000只羊品种改良任务分解至永丰镇；统筹协调品种改良工作，永丰镇畜牧兽医分站具体组织实施；保管采购的品种改良设备耗材；技术路线推行优质冻精人工授精及本交结合；组织专项培训；建立改良档案，实现可追溯管理等。

沙依巴克区永丰镇：负责配合辖区养殖户的全面摸排与动态管理，精准传达项目实施政策，协同开展现场核实与材料收集工作；同步建立健全信息沟通与联动机制，确保上下衔接顺畅，有力推动项目高效落地实施。

2.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资金管理，规范财务行为，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制定了《沙依巴克区发改委财务管理制度》，该制度涵盖总则、财务管理职责、预算管理、经费支出审批、专项经费管理、资产采购与固定资产管理、差旅管理、票据与会计档案管理、监督与责任追究等内容，全面构建了科学、规范、透明的财务管理体系。制度明确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财务副主任具体抓、办公室归口管理、各科室协同配合

的责任体系，实行钱账分管、相互制约的岗位分工机制，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核算真实、监督有力。制度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原则，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经费支出实行事前申报、分类审批、分级负责，明确层级审批权限，所有支出原则上通过转账或公务卡结算，杜绝现金支付，确保资金流向可追溯、可核查。

专项经费实行“专款专用、单独核算、追踪问效”管理，项目立项需编制可行性报告和资金使用方案，实施中严格按批复用途使用，完成后开展绩效自评，并将评价结果与后续预算安排挂钩，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资产采购坚持集中采购、比质比价、公开透明，固定资产实行统一建账、分类管理、责任到人，定期清查盘点，防止国有资产流失。该制度的实施有效保障了单位资金安全完整、支出合规有序、核算准确透明，为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务保障，同时通过内部审计与财务公开机制，强化了监督问责，防范了廉政风险，提升了整体财务管理水平。

（五）项目绩效目标

1.总目标

（1）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2）强化培育高素质农民；（3）推广农业社会化服务；（4）推进基层农技推广体系的改善和建设；（5）支持单体系高质量发展。

2.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如下表:

表 1-2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配种站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工受精牛羊配种数量	>=3140 头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配种耗材	=1 批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能繁母牛羊户数	>=36 户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畜禽种业提升行动计划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配种耗材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配种耗材成本	<=1.5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成本	<=22.88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	持续提升改进	自定义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保持种畜禽实施主体群体稳定	持续保持	自定义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配种站满意度	>=95%	自定义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二、评价工作概述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进行绩效

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进而分析在政策、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比较法：对比分析是绩效评价中分析项目产出和效果常用的方法之一。本次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将该项目各指标的实际完成值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考察分析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实现程度和效果。

公众评判法：指通过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对本次评价项目的实施方和受益方进行充分调研。通过对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享受补贴养殖主体进行问卷调查，分析项目产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收集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对于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对项目满意度进行重点分析，更加充分地掌握项目的内容、实施过程、实施效果等，为评价指标评分和结果分析提供支撑。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

效果的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评价数据通过基础表、问卷、访谈等方式获取。

2.指标解释

（1）权重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2）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通用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3.指标体系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

4.评价定级标准

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

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 分（含 6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 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四）评价组织实施

1.评价人员

本次评价委托方为沙依巴克区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评价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此次沙依巴克区财政局对重点评价工作的要求，配备专门人力，重视质量效益评价。组织人力进行前期调查、研究讨论、制定工作方案。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表 2-1 评价组组员表

序号	姓名	评价中的角色	工作职责
1	桂富锦	项目主评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指导
2	张琳娜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内容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
3	冉熙	项目经理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
4	廖欧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5	杨文婕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6	安宝杰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7	朱慧娜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8	苏小荣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2.评价进度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具体安排如下:

（1）方案制定——2026 年 7 月 4 日前

受沙依巴克区财政局委托后，对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调研，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专项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评价实施阶段——2026 年 7 月 15 日前

调研核查（2026 年 7 月 8 日前）。根据方案，对预算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并对其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同时，对受益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调研结束后，对相关材料及数据进行分析整理。

数据采集（2026 年 7 月 15 日前）。将基础表发送至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并加盖公章。

（3）报告撰写阶段——2026 年 8 月 25 日前

撰写评价报告（2026 年 7 月 25 日前）。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形成政策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将绩效评价报告提交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征求意见，根据相关意见修改后形成待验收稿。

（4）报告提交——2026 年 7 月 31 日前

撰写完成的绩效评价报告提交沙依巴克区财政局，等待

验收。

三、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3.70分，评价等级为“优”。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3-1。评分过程详见附件1。

表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8	17.2	95.56%
项目过程	22	20.5	93.18%
项目产出	44	40	90.91%
项目效益	16	16	100%
合计	**100**	**93.70**	**93.70%**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3-2:

表3-2 项目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A项目决策（18）	A1项目立项（8）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充分	充分	4	1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规范	规范	4	100%
	A2 绩效目标（4）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合理	比较合理	3.2	80.00%
	A3资金投入（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科学	科学	3	1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3	100%
B 项目过程（22）	B1 资金管理(11）	B101 资金到位率	3	=100%	100%	3	100%
		B102预算执行率	4	=100%	100%	4	100%
		B103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合规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B2 组织实施(11)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健全	3	1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执行且有效	部分执行且有效	2.8	70.00%
C 项目产出（44）	C1 产出数量(20)	C101 改良能繁母牛数量	4	＞＝1140头	1170 头	4	100%
		C102 改良能繁母羊数量	4	＞＝2000只	2079 只	4	100%
		C103 补贴能繁母牛羊户数	4	>=36 户	37 户	4	100%
		C104 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户数	4	>=27 户	27 户	4	100%
		C105 购置配种耗材批次	4	=1 批次	1 批次	4	100%
	C2 产出质量（4）	C201 补贴发放准确率	4	=100%	100%	4	100%
	C3 产出时效（4）	C301 补贴发放及时率	4	=100%	100%	4	100%
	C4 经济成本(16)	C401 能繁母牛补贴标准	4	=500 元/头	500 元/头	4	100%
		C402 能繁母羊补贴标准	4	=20 元/只	20 元/只	4	100%
		C403 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比例	4	＜=2%	2%	4	100%
		C404 耗材使用率	4	=100%	0%	0	0.00%
D 项目效益（16）	D1 项目效益(10)	D101 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5	显著推进	显著推进	5	100%
		D102 提高农民收入及生活水平	5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5	100%
	D2 满意度（6）	D201 享受补贴养殖主体满意度	6	>=95%	98.20%	6	100%
总分			**100**	-	-	**93.70**	**93.70%**

（二）项目绩效情况

2025 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扎实推进畜禽种业提升行动，各项任务指标圆满完成，在良种推广、母畜扩

繁、主体纾困三个方面取得明显成效。一是良种推广扩面提质，超额完成年度任务。依托配种补助站点建设，完成 1 个配种站补助及 1 批次配种耗材购置任务，全年累计实施人工授精牛羊配种 3249 头，超额完成年度考核指标。通过改良站点规范化运营与物资保障，基层品种改良设施配套进一步完善，有效提升了辖区畜禽良种化水平。二是母畜补贴精准直达，稳定繁育基础存栏。严格落实“见犊补母”“见羔补母”据实核定标准，足额发放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36 户 122 头共计 6.1 万元、能繁母羊补贴 1 户 500 只共计 1 万元，覆盖永丰镇 69 户养殖主体。补贴资金切实降低了母畜养殖成本，有效遏制了养殖户缩减存栏、淘汰母畜的倾向，稳定了辖区基础繁育母畜存栏基本盘，保障了种畜禽实施主体群体稳定。三是贷款贴息纾困惠企，提振主体发展信心。落实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政策，覆盖家庭牧场、养殖户、涉牧合作社等多类型经营主体，累计贴息 27 户 33 笔，涉及贷款本金 1228 万元，核定贴息金额 15.79 万元。贴息比例严格按不高于 LPR 的 70%且不超过 2%的政策标准执行，为贷款主体节约融资成本约 15.79 万元。有效缓解了养殖加工主体因市场价格走低导致的经营压力和资金链紧张问题，提振了主体持续投入和扩大规模的信心。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18 分，绩效评价得分 17.2 分，得分率 95.56%，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2025 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根据《关于印发＜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项目实施方案＞》（新农办牧函〔2025〕29 号）《关于印发＜2024 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 号）《关于印发＜2025 年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项目等八个实施方案（第一批）＞的通知》（新农牧〔2025〕5 号）等上级文件要求组织实施该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自治区和地区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与国家和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项目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职责密切相关。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未单独开展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和风险评估，相关论证程序已由上级部门在方案制定阶段完成，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关于加强牛冷冻精液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2024 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

＞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4〕139号）、《关于印发＜2025年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项目等八个实施方案（第一批）＞的通知》（新农牧〔2025〕5号）《关于印发＜2025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项目实施方案＞》（新农办牧函〔2025〕29号）等文件要求执行；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立项及资金安排履行了集体决策程序：一是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22.89万元，严格执行“主体申报—乡村两级核查—区级审核汇总—结果公示—申请拨付”程序，经区发改委经费使用申请、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及主要领导上会研究签批后，报区财政局核准拨付；二是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1.5万元设备耗材采购，由单位成立询价小组对三家供应商开展比价并报请研究，2025年11月27日第十八次党组会议集体审议同意按最低价采购支付；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拨付申请、党组会议纪要、比价资料、公示表及发放表等审批文件和材料合规完整，符合上级文件要求。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得分率100%。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具体绩

效指标，但满意度指标仅设置“配种站满意度≥95%”一项，未面向项目主要受益群体——养殖主体设置满意度指标，扣20%权重分；设置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项目指标实际完成值与计划完成数相对应，即指标计划完成值设置精确。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2分，得分率80%。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根据《关于印发＜2024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沙依巴克区2025年良种补贴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4〕139号）等文件编制项目预算，预算编制充分、合理；预算编制细化，年度预算总额24.38万元，按支出方向细化为两部分编制：一是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资金1.50万元，对应牛羊人工授精品种改良方向。二是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补贴资金22.89万元，对应“牧九条”补贴政策兑现方向。同时补贴资金按照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补贴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得

分率 100%。

（2）资金分配合理性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根据《关于印发＜2024 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 号）《沙依巴克区 2025 年良种补贴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4〕139 号）《关于下达 2024-2025 年自治区第二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5〕59 号）等文件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及沙依巴克区实际情况相适应。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一是分配标准统一明确。两个支出方向的单位标准均由上级政策文件统一规定：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500 元/头、养殖加工贷款按 2%比例贴息，区级按标准组织申报兑现即可，无需自行设立或调整分配标准的情形。二是分配额度据实核定。补贴资金按照“自愿申请、据实补贴”原则，以经村、乡两级核查和区级审核公示的实际数量确定分配额度：能繁母牛 122 头分配 6.10 万元、能繁母羊 500 只分配 1.00 万元、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按 27 户 33 笔贷款本金 1228 万元及贴息天数逐笔核算分配 15.79 万元。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2 分，绩效评价

得分 20.5 分，得分率 93.18%，具体分析如下: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根据《关于拨付 2025 年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资金的申请》《关于拨付 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采购设备耗材资金的申请》显示，沙依巴克区财政局拨付至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自治区专项资金共 24.39 万元，资金按时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执行率

经绩效评价小组核查该项目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及财务支付明细发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24.39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使用 24.39 万元，均用于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用于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和采购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相关设备及耗材，资金执行率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关于拨付 2025 年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资金的申请》《关于申请肉牛能繁母

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资金的报告》《关于拨付2025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采购设备耗材资金的申请》以及相关补助资金发放表等资料可知：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领导审批签字、上会审批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全部用于发放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和养殖加工贷款贴息补贴，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经核实项目财务资料，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得分率100%。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访谈调研，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根据乌鲁木齐市畜牧水产推广中心下发的《关于收集2025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牧区良种补贴）项目工作计划的函》（乌畜水函〔2025〕10号）文件要求，制定了《沙依巴克区2025年良种补贴项目工作实施方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相关财经法规，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依据《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实施方案》《2025年牧区良种补贴项目（第一批）实

施方案》等上级下发的实施方案及本单位制定的方案开展；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调研，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但部分项目管理不够规范。a.未严格按合同条款履行付款义务。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购置设备耗材，合同约定“货到当天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但根据验收单及国库支付凭证显示，实际供货验收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支付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2 日，超出合同约定时限。b.验收单中“验收信息”未填写，如：全部验收时间、验收情况、验收意见，扣 25%权重分；补助资金发放程序完备；公开、公示等资料齐全，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公示等信息在永丰镇“公示栏”进行信息公开，但公示内容中未标注发布日期及起止时间，扣 5%权重分；补助人员信息、补助金额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8 分，得分率 70%。

（3）绩效管理合规性

经调研，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制定了《财务管

理制度》，包含预算管理和专项经费管理相关内容；全年绩效工作健全，目标表、监控表、自评表工作资料齐全；自评填报数据真实性有待提高。例如：自评表中数量指标“补贴能繁母牛羊户数”实际完成值“=36 户”，根据补助资金公示表、实际发放表等资料显示共发放能繁母牛羊补贴户数 34 户。绩效管理包含目标表、2 次监控表及 1 次自评表共四项绩效填报工作，其中上述自评表填报不规范，故扣该项的 1/4 权重分，即扣 4*30%*1/4=0.30 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7 分，得分率 92.50%。

（三）项目产出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44 分，绩效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90.91%，具体分析如下：

1.产出数量

（1）改良能繁母牛数量

2025 年计划完成改良能繁母牛 1140 头，经核查实施单位提供的系统截图数据显示，实际完成改良能繁母牛 1170 头，已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改良能繁母羊数量

2025 年计划完成改良能繁母羊 2000 只，经核查实施单位提供的系统截图数据显示，实际完成改良能繁母羊 2079 只，已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3）补贴能繁母牛羊户数

2025 年计划完成能繁母牛羊补贴发放 36 户，经核查实施单位提供的《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显示，实际完成能繁母牛羊补贴发放 37 户，已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4）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户数

2025 年计划完成发放养殖加工贷款贴息补贴 27 户，经核查实施单位提供的《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显示，实际完成养殖加工贷款贴息补贴发放 27 户，达到标杆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5）购置配种耗材批次

2025 年计划完成购置配种耗材 1 批次，经查阅《网上超市项目电子合同》《验收单》及相关会议纪要等资料显示，实际完成购置 1 批次配种耗材，达到标杆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产出质量

（1）补贴发放准确率

经评价小组查阅《肉牛能繁母牛补贴项目申请表》《规模养殖主体能繁母羊见补母补贴申请表》《养殖加工贷款贴

息申请表》《补贴项目资金申报公示表》《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等资料显示，项目单位对使用优质西门塔尔牛、褐牛、安格斯牛等种公牛冻精配种、产羔（羔羊饲养 3 个月以上）的母羊进行补贴和新增或银行续贷业务的生产经营贷款发放贴息补贴，补贴发放准确率为 100%。其中：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36 户（122 头），能繁母羊见补母补贴 1 户（500 只），养殖加工贷款贴息 27 户，项目申领人员资格均符合政策规定，资金拨付对象与公示信息一致。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3.产出时效

（1）补贴发放及时率

经评价小组查阅《发改委经费使用申请表》、国库集中支付凭证、银行代发明细单、记账凭证及补贴发放表、公示表等资料核实: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中应发放补贴资金共计 22.89 万元，其中：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35 户 6.1 万元、能繁母羊补贴 1 户 1 万元、养殖加工贷款贴息 27 户 15.79 万元。该项资金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提出经费使用申请，并通过逐级签批及上会研究同意；评价组核查后得知，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向沙依巴克区财政局提出资金拨付申请，2025 年 12 月 22 日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划转至代发工资过渡账户；2025 年 12 月 23 日由乌鲁木齐银行代发，69 笔发放记录全部成功，补贴资金 22.89

万元于当年足额发放至补贴对象账户，补贴发放及时率为100%，达到标杆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得分率100%。

4.产出成本

（1）能繁母牛补贴标准

根据《关于印发＜2024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文件要求“对使用优质西门塔尔牛、褐牛、安格斯牛等种公牛冻精配种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产犊的能繁母牛（含低产奶牛），且犊牛稳定饲养3个月以上的，见犊补母，每头能繁母牛补贴500元”。经查阅《肉牛能繁母牛补贴项目申请表》《补贴项目资金申报公示表》《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等资料确认，能繁母牛实际按照500元/头进行补贴，核查未发现超标准、超范围发放情况，补贴标准落实到位。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得分率100%。

（2）能繁母羊补贴标准

根据《关于印发＜2024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文件要求“对年出栏羊达到500只以上的养殖场（户、企业、合作社），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产羔（羔羊饲养3个月以上）的母羊

进行补贴，每只能繁母羊补贴 20 元”。经查阅《规模养殖主体能繁母羊见补母补贴申请表》《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申请表》《补贴项目资金申报公示表》《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等资料确认，能繁母羊实际按照 20 元/只进行补贴，核查未发现超标准、超范围发放情况，补贴标准落实到位。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3）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比例

根据《关于印发＜2024 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 号）文件要求“对 2024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新增或银行续贷业务的生产经营贷款发放贴息补贴”。经调阅《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申请表》《资金申报公示表》《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支付回单等资料核实，该项目贷款贴息按 2%的既定比例执行，补贴对象、补贴金额与申报信息一致，资金通过银行渠道直接拨付至申请人账户，拨付流程完整可溯。核查未发现超标准、超范围发放情况，补贴标准落实到位。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4）耗材使用率

经评价小组查阅《沙依巴克区 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采购设备入库出库台账》《沙依巴克区 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

系建设项目采购设备盘点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于2025年11月13日购入1批次2025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的设备耗材（共1.5万元），在2025年度内未使用，耗材使用率为0%，未达到标杆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得分率0%。

（四）项目效益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16分，绩效评价得分16分，得分率100%，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效益

（1）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评价组通过随机抽样的方式向享受补贴的养殖主体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51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在51份有效问卷中，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对于“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效果如何？”问题，选“显著推进”的比例为96.08%，由此可见，项目受益群体认可度较高，认为通过项目实施，显著推进了畜牧业的高质量发展。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得分率100%。

（2）提高农民收入及生活水平

评价组通过随机抽样的方式向享受补贴的养殖主体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51份。根据问卷调查

结果显示，在51份有效问卷中，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对于“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您家庭增收和生活改善的实际效果如何？”问题，选“显著提高”的比例为92.16%，由此可见，项目受益群体认可度较高，认为通过项目实施，显著提高了农民收入及生活水平。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得分率100%。

2.满意度

（1）享受补贴养殖主体满意度

评价组通过随机抽样的方式向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51份。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项目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98.20%，满意度水平较好，达到目标值95%。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得分率100%。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构建层级联审机制，压实审核责任链条

项目严格执行《关于印发＜2024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文件规定的“主体申报、逐级审核、据实兑付”程序，建立起“村级受理初审—乡镇现场核实—区级复核审定—市级复审上报—自治区审定下达”的五级联审机制。各环节审核主体职责明确：村委

会和乡镇人民政府组织技术人员对照申请材料逐场逐户实地核查繁育配种记录、犊羔饲养台账；区级农业农村部门汇总审核并联合财政部门形成县级总体汇总表；市级对各区县申报材料进行复审后报自治区审定。层级联审既确保了补贴对象资格认定的准确性，又形成了自下而上逐级把关的责任闭环，有效防范虚报冒领、套取资金风险。

2.落实全流程公开公示，保障政策执行透明公正

项目实施全程严格落实公示制度，将补贴对象、补贴标准、核定金额等关键信息在乡镇、村组公示栏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无异议后方可启动资金兑付程序。同时，区级向社会公布监督电话，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对公示期间反映的问题及时核实处理。全流程公开公示既保障了政策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又增强了养殖主体的政策知晓度和参与感，为据实补贴原则的落实提供了社会监督保障。

（二）存在问题

1.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完善，指标设置与项目覆盖受益群体不匹配。本项目资金分别用于繁育补贴、经营主体贷款贴息、畜禽改良冷链设备采购，受益对象涵盖辖区各类养殖场、养殖户，但绩效满意度指标仅设置“配种站满意度≥95%”，未将享受补贴、贴息政策的养殖经营主体纳入满意度评价范围，绩效指标导向与资金实际投向脱节，无法全面、客观反映项目整体实施成效。二是项目自评数据填报准确性不足，数据与原始佐证资料存在偏差。绩效自评表中数量指标“补

贴能繁母牛羊户数”填报实际完成值为 36 户；经核对补贴公示材料、资金发放凭证等原始档案，实际享受能繁母牛、能繁母羊补贴的经营主体合计仅 34 户，自评填报数据与真实发放情况不一致。

2.补贴公示管理不规范，缺少公示时限信息

该项目涉及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多项惠农资金的分配信息，虽已在永丰镇公示栏进行了信息公开，纸质公示档案资料留存完整，但公示文书未标注公示起始、截止时间，缺少核心时间要素。一方面无法核验公示期限是否达到政策规定标准，另一方面不能保障相关养殖主体、利害关系人拥有充足异议反馈时限，补贴发放公示环节缺少关键佐证要件，项目资金发放全流程程序闭环不完善。

3.项目采购履约及验收档案管理不规范

经核查，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以下两项管理不规范情形：一是合同履约付款环节存在延迟，未严格执行约定时限。根据采购合同约定，款项应在“货到当日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实际情况为：设备耗材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完成验收，但货款直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才予以支付，较合同规定期限明显滞后，反映出项目在资金支付环节的时效管控有待加强。二是验收资料填写及归档不规范，档案完整性不足。项目验收单中未按规定填写验收时间、验收具体情况及最终验收结论等关键信息，导致验收过程记录不完整、档案留存要素缺失，无法全面、客

观地回溯和印证设备耗材从进场到验收完毕的全过程管理情况。

4.耗材使用效能亟待提升

经核查项目采购台账及设备盘点表，2025 年 11 月 13 日入库的一批次冷链体系建设项目设备耗材（采购金额 1.5 万元）在当年度内未发生领用及实际耗用，耗材使用率为零。反映出项目采购计划与实际业务进度衔接不够紧密，部分资产存在短期资金沉淀与闲置现象。

六、相关建议

（一）优化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工作

一是强化绩效目标编制专项培训，优化指标体系设置。针对本次绩效目标覆盖受益主体不全、指标匹配度不足的问题，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常态化组织预算绩效管理专项培训，可依托内部业务学习或聘请绩效管理专家授课，围绕绩效指标设计、目标值设定、受益对象全覆盖等重点内容开展实操教学。结合项目资金投向、各类受益主体分类场景开展案例讲解，指导业务人员结合不同支出板块分设对应考核指标，同步完善多维度满意度指标，从源头提升绩效目标编制完整性、匹配性与科学性。二是健全绩效自评内控复核机制，保障数据真实准确。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加强内控管理，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方式开展项目检查，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跟踪，对必要数据信息及时采集核实，进一步夯实绩效管理基础工作。认真组织开展自评工作，三级指标完成值须依据实际执行情况据实填报，确保自评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规范，切实发挥绩效自评对资金使用效益的检验和反馈作用，为后续资金安排和政策调整提供可靠参考依据。

（二）规范补贴公示全流程管理，完善内控长效机制

针对惠农补贴公示文书要素缺失问题，主管单位结合畜牧产业补贴管理相关政策，统一制定补贴公示标准模板，将公示起止时间、政策依据、补贴对象明细、异议受理渠道、反馈时限等列为强制必填内容。在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各类资金公示工作中，严格套用规范模板，从文书编制源头完善公示核心要件，保障公示程序可核查、可追溯。一方面，健全公示复核归档机制，完善资金发放程序闭环。严格执行法定公示期限，同步归档公示原件、张贴现场照片、群众意见台账；落实公示材料事前复核，经业务负责人核对要素齐全后方可张贴，杜绝公示时间漏填等问题，规范“申报—审核—公示—异议处置—资金拨付”全流程，保障经营主体监督、申诉权利。另一方面，常态化开展合规培训，强化过程监督管控。定期组织基层经办人员学习资金公示、档案管理、财政监管要求，明确流程合规标准；将公示程序完整性纳入项目自查重点核查内容，对公示不规范问题及时督促整改，长效规范惠农补贴公示管理。

（三）强化合同刚性约束与验收标准化建设

一是强化合同履约刚性约束，建立资金支付闭环管控机制。严格对照采购合同约定，将付款时限纳入财务刚性管理流程。建立采购项目全流程台账，逐项登记合同签订、到货验收、发票入账、款项支付等关键时间节点；指定专人负责

跟踪督办，实行“验收合格即启动支付”的并联审批模式，确保在合同约定时限内完成支付，杜绝逾期违约风险。二是统一验收档案填写标准，落实“谁验收、谁负责”的溯源管理。制定标准化验收单据模板，将验收时间、到场设备明细、现场核验过程、检测指标结果、综合验收结论及整改意见（如有）等列为必填要素。验收工作结束后，由参与验收的全部人员在现场即时填写、共同签字确认，确保档案一次成型、要素齐全，完整还原验收全貌。三是健全采购全流程内控自查机制，形成“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制度补漏”的工作闭环。将采购合规性纳入年度内部检查重点事项，定期对合同履行、付款时效、验收归档等环节开展“回头看”。对本次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逐项销号整改；同步完善采购管理办法，堵塞制度漏洞，推动项目管理从“事后补救”向“事前预防、事中控制”转变，持续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

（四）强化需求测算与存量盘活，提升耗材采购使用精准度

建议实施单位后期精准测算需求，科学确定采购时点与批量，推行按需采购、分批实施。同时，对存量闲置耗材分类清理，可用的纳入下年度计划统筹使用，冗余的按程序退换或调剂，杜绝财政资金沉淀浪费。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

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可依照相关政策制度，结合沙依巴克区党委、沙依巴克区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沙依巴克区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

（三）评价结果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沙依巴克区财政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评价涉及的相关数据由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提供的资料中提取。评价组在对本次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存在局限性，可能影响本次评价结果。

附件1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项目决策（18）	A1项目立项（8）	A101立项依据充分性	4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计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通用标准	考察①是否有相关政策依据（国家、省部级或市级政策依据）；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是否相匹配；③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是否密切相关。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2025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根据《关于印发＜2025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项目实施方案＞》（新农办牧函〔2025〕29号）《关于印发＜2024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关于印发＜2025年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项目等八个实施方案（第一批）＞的通知》（新农牧〔2025〕5号）等上级文件要求组织实施该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自治区和地区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②项目与国家和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③项目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职责密切相关。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A102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	规范	通用标准	考察三点：①立项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规定	①本项目为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未单独开展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和风险评估，相关论证程序已由上级部门在方案制定阶段完成，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关于加强牛冷冻精液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2024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项的规范情况。			程序；③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合规完整。①②③齐全得权重分的100%，缺①扣权重分的40%，缺②扣权重分的30%，缺③扣权重分的30%。	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4〕139号）、《关于印发<2025年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项目等八个实施方案（第一批）>的通知》（新农牧〔2025〕5号）《关于印发<2025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项目实施方案>》（新农办牧函〔2025〕29号）等文件要求执行；②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立项及资金安排履行了集体决策程序：一是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22.89万元，严格执行“主体申报—乡村两级核查—区级审核汇总—结果公示—申请拨付”程序，经区发改委经费使用申请、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及主要领导上会研究签批后，报区财政局核准拨付；二是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1.5万元设备耗材采购，由单位成立询价小组对三家供应商开展比价并报请研究，2025年11月27日第十八次党组会议集体审议同意按最低价采购支付；③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拨付申请、党组会议纪要、比价资料、公示表及发放表等审批文件和材料合规完整，符合上级文件要求。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A2绩效目标	A201绩效目标合	4	考察是否设立了项目总目标	合理	通用标准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先得20%的权重分	①该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②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和满	3.2	8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4）	理性		及年度目标，以及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细化情况。			（两项各占 10%的权重分）；②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足得40%权重分，不满足得零分，若应设未设核心指标扣 20%权重分；③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满足得 20%权重分，不满足得零分；④项目指标实际完成值与计划完成数是否相对应，即指标计划完成值是否设置精确，满足得 20%权重分，不满足得零分。	意度指标等具体绩效指标，但满意度指标仅设置“配种站满意度≥95%”一项，未面向项目主要受益群体——养殖主体设置满意度指标，扣 20%权重分；③设置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④项目指标实际完成值与计划完成数相对应，即指标计划完成值设置精确。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3.2 分。		
	A3 资金投入（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存在明显不合理之处。	科学	通用标准	考察①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根据《关于印发＜2024 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 号）《沙依巴克区 2025 年良种补贴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4〕139 号）等文件编制项目预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算，预算编制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年度预算总额 24.38 万元，按支出方向细化为两部分编制：一是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资金 1.50 万元，对应牛羊人工授精品种改良方向。二是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补贴资金 22.89 万元，对应“牧九条”补贴政策兑现方向。同时补贴资金按照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补贴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合理	通用标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根据《关于印发＜2024 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 号）《沙依巴克区 2025 年良种补贴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4〕139 号）《关于下达 2024-2025 年自治区第二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农〔2025〕59 号）等文件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及沙依巴克区实际情况相适应。资金分配额度的合理性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一是分配标准统一明确。两个支出方向的单位标准均由上级政策文件统一规定：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500 元/头、养殖加工贷款按 2%比例贴息，区级按标准组织申报兑现即可，无需自行设立或调整分配标准的情形。二是分配额度据实核定。补贴资金按照“自愿申请、据实补贴”原则，以经村、乡两级核查和区级审核公示的实际数量确定分配额度：能繁母牛 122 头分配 6.10 万元、能繁母羊 500 只分配 1.00 万元、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按 27 户 33 笔贷款本金 1228 万元及贴息天数逐笔核算分配 15.79 万元。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B 项目过程（22）	B1 资金管理（11）	B101 资金到位率	3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金额/预算批复金额 × 100%	=100%	通用标准	资金到位率达 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相应权重的 5%，扣完为止。	根据《关于拨付 2025 年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资金的申请》《关于拨付 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采购设备耗材资金的申请》显示，沙依巴克区财政局拨付至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自治区专项资金共 24.39 万元，资金按时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3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4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批复金额 ×	=100%	通用标准	预算执行率达 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相应权重的 5%，扣完为止。	经绩效评价小组核查该项目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及财务支付明细发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24.39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使用 24.39 万元，均用于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用于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和采购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100%				体系建设项目相关设备及耗材，资金执行率 100%。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评价资金的规范使用情况。	合规	通用标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四项均符合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关于拨付 2025 年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资金的申请》《关于申请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资金的报告》《关于拨付 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采购设备耗材资金的申请》以及相关补助资金发放表等资料可知：①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领导审批签字、上会审批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资金全部用于发放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和养殖加工贷款贴息补贴，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④经核实项目财务资料，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B2 组织实施（11）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是否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是否有项目作业设计或实施方案，用以反映和评价对项目顺利实施保障情况。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经访谈调研，①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根据乌鲁木齐市畜牧水产推广中心下发的《关于收集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牧区良种补贴）项目工作计划的函》（乌畜水函〔2025〕10 号）文件要求，制定了《沙依巴克区 2025 年良种补贴项目工作实施方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相关财经法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规，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依据《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实施方案》《2025年牧区良种补贴项目（第一批）实施方案》等上级下发的实施方案及本单位制定的方案开展；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综上所述，该指标得3分。		
		B202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执行且有效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补助发放程序是否完备；③公开、公示、验收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发现一处问题扣5%权重分，最高扣25%权重分；④补助人员信息、补助金额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四项各占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经调研，①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但部分项目管理不够规范。a.未严格按合同条款履行付款义务。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购置设备耗材，合同约定“货到当天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但根据验收单及国库支付凭证显示，实际供货验收日期为2025年11月13日，支付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超出合同约定时限。b.验收单中“验收信息”未填写，如：全部验收时间、验收情况、验收意见，扣25%权重分；②补助资金发放程序完备；③公开、公示等资料齐全，肉牛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公示等信息在永丰镇“公示栏”进行信息公开，但公示内容中未标注发布日期及起止时间，扣5%权重分；④补助人员信息、补助金额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2.8	7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2.8 分。		
		B203 绩效管理合规性	4	绩效工作管理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管理有效执行情况。	合规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②全年绩效工作是否健全，包含目标表、监控表、自评表、评价报告等；③绩效工作填报是否规范。以上各占权重分值的40%，30%，30%。	①经调研，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包含预算管理和专项经费管理相关内容；②全年绩效工作健全，目标表、监控表、自评表工作资料齐全；③自评填报数据真实性有待提高。例如：自评表数量指标“补贴能繁母牛羊户数”实际完成值“=36 户”，根据补助资金公示表、实际发放表等资料显示共发放能繁母牛羊补贴户数 34 户。绩效管理包含目标表、2 次监控表及 1 次自评表共四项绩效填报工作，其中上述自评表填报不规范，故扣该项的 1/4 权重分，即扣 4*30%*1/4=0.30 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3.70 分。	3.70	92.50%
C 项目产出（44）	C1 产出数量（20）	C101 改良能繁母牛数量	4	考察享受补贴且完成配种改良的能繁母牛存栏量，衡量良种推广及产业提质成效。	＞=1140 头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2025 年计划完成改良能繁母牛 1140 头，经核查实施单位提供的系统截图数据显示，实际完成改良能繁母牛 1170 头，已超额完成目标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C102 改良能繁母羊数量	4	考察享受补贴且完成改良、发放时仍在栏的能繁母羊存栏量，衡量良	＞=2000 只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2025 年计划完成改良能繁母羊 2000 只，经核查实施单位提供的系统截图数据显示，实际完成改良能繁母羊 2079 只，已超额完成目标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种推广及产业增效成效。						
		C103 补贴能繁母牛羊户数	4	考察实际享受能繁母牛、母羊补贴的养殖户总数，衡量政策惠及面。	>=36户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2025 年计划完成能繁母牛羊补贴发放 36 户，经核查实施单位提供的《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显示，实际完成能繁母牛羊补贴发放 37 户，已超额完成目标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C104 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户数	4	考察实际享受养殖加工贷款贴息补贴的养殖户总数，衡量政策惠及面。	>=27户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2025 年计划完成发放养殖加工贷款贴息补贴 27 户，经核查实施单位提供的《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显示，实际完成养殖加工贷款贴息补贴发放 27 户，达到标杆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C105 购置配种耗材批次	4	考察项目采购配种耗材的批次数量，衡量采购计划完成情况。	=1 批次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2025 年计划完成购置配种耗材 1 批次，经查阅《网上超市项目电子合同》《验收单》及相关会议纪要等资料显示实际完成购置 1 批次配种耗材，达到标杆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C2 产出质量（4）	C201 补贴发放准确率	4	考察补贴资金发放与批复信息的准确一致程度，反映资金拨付精准性。	=10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值，扣完为止。	经评价小组查阅《肉牛能繁母牛补贴项目申请表》《规模养殖主体能繁母羊见补母补贴申请表》《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申请表》《补贴项目资金申报公示表》《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等资料显示，项目单位对使用优质西门塔尔牛、褐牛、安格斯牛等种公牛冻精配种、产羔（羔羊饲养 3 个月以上）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的母羊进行补贴和新增或银行续贷业务的生产经营贷款发放贴息补贴，补贴发放准确率为 100%。其中：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36 户（122 头），能繁母羊见补母补贴 1 户（500 只），养殖加工贷款贴息 27 户，项目申领人员资格均符合政策规定，资金拨付对象与公示信息一致。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C3 产出时效（4）	C301 补贴发放及时率	4	考察补贴资金是否在规定时限内发放到位，衡量资金拨付时效性。	=10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值，扣完为止。	经评价小组查阅《发改委经费使用申请表》、国库集中支付凭证、银行代发明细单、记账凭证及补贴发放表、公示表等资料核实：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中应发放补贴资金共计 22.89 万元，其中：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35 户 6.1 万元、能繁母羊补贴 1 户 1 万元、养殖加工贷款贴息 27 户 15.79 万元。该项资金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提出经费使用申请，并通过逐级签批及上会研究同意；评价组核查后得知，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向沙依巴克区财政局提出资金拨付申请，2025 年 12 月 22 日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划转至代发工资过渡账户；2025 年 12 月 23 日由乌鲁木齐银行代发，69 笔发放记录全部成功，补贴资金 22.89 万元于当年足额发放至补贴对象账户，补贴发放及时率为 100%，达到标杆值。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4 经济成本（16）	C401 能繁母牛补贴标准	4	考察能繁母牛单头补贴金额的设定及实际执行情况，衡量补贴标准合理性与落实准确性。	=500元/头	计划标准	目标值范围内得满分，超出指标值不得分。	根据《关于印发＜2024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文件要求，“对使用优质西门塔尔牛、褐牛、安格斯牛等种公牛冻精配种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产犊的能繁母牛（含低产奶牛），且犊牛稳定饲养3个月以上的，见犊补母，每头能繁母牛补贴500元”。经查阅《肉牛能繁母牛补贴项目申请表》《补贴项目资金申报公示表》《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等资料确认，能繁母牛实际按照500元/头进行补贴，核查未发现超标准、超范围发放情况，补贴标准落实到位。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C402 能繁母羊补贴标准	4	考察能繁母羊单只补贴金额的设定及实际执行情况，衡量补贴标准合理性与落实准确性。	=20元/只	计划标准	目标值范围内得满分，超出指标值不得分。	根据《关于印发＜2024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号）文件要求，“对年出栏羊达到500只以上的养殖场（户、企业、合作社），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产羔（羔羊饲养3个月以上）的母羊进行补贴，每只能繁母羊补贴20元”。经查阅《规模养殖主体能繁母羊见补母补贴申请表》《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申请表》《补贴项目资金申报公示表》《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回单等资料确认，能繁母羊实际按照20元/只进行补贴，核查未发现超标准、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超范围发放情况，补贴标准落实到位。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C403 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比例	4	考察养殖加工贷款贴息比例的设定及实际执行情况，衡量贴息政策合理性与落实准确性。	<=2%	计划标准	目标值范围内得满分，超出指标值不得分。	根据《关于印发＜2024 年度自治区优质奶牛养殖、肉牛能繁母牛、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牧〔2024〕124 号）文件要求，“对 2024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新增或银行续贷业务的生产经营贷款发放贴息补贴”。经调阅《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申请表》《资金申报公示表》《补助资金发放表》及银行支付回单等资料核实，该项目贷款贴息按 2%的既定比例执行，补贴对象、补贴金额与申报信息一致，资金通过银行渠道直接拨付至申请人账户，拨付流程完整可溯。核查未发现超标准、超范围发放情况，补贴标准落实到位。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C404 耗材使用率	4	考察冷链体系建设项目中购置配种耗材的实际利用情况，以实际使用数量占采购总量的比例为衡量依据，反映耗材采购与项目实际需求	=10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值，扣完为止。	经评价小组查阅《沙依巴克区 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采购设备入库出库台账》《沙依巴克区 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采购设备盘点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购入 1 批次 2025 年自治区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的设备耗材（共 1.5 万元），在 2025 年度内未使用，耗材使用率为 0%，未达到标杆值。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0 分。	0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的匹配程度及物资利用效率。						
D项目效益（16）	D1项目效益（10）	D101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5	考察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对补贴政策在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方面实际成效的认可程度。	显著推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问卷调查对于“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效果如何？”问题，享受补贴养殖主体选择“显著推进”比例在90%-100%得满分，80%-90%得80%权重分，70%-80%得50%权重分，60%-70%得30%权重分，低于70%不得分。	评价组通过随机抽样的方式向享受补贴的养殖主体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51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在51份有效问卷中，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对于“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效果如何？”问题，选“显著推进”的比例为96.08%，由此可见，项目受益群体认可度较高，认为通过项目实施，显著推进了畜牧业的高质量发展。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5	100%
		D102提高农民收入及生活水平	5	考察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对补贴政策在提高农民收入及生活水平方面实际成效的认可程度。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问卷调查对于“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您家庭增收和生活改善的实际效果如何？”问题，享受补贴养殖主体选择“显著提高”比例在90%-100%得满分，80%-90%得80%权重分，70%-80%得50%权	评价组通过随机抽样的方式向享受补贴的养殖主体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51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在51份有效问卷中，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对于“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您家庭增收和生活改善的实际效果如何？”问题，选“显著提高”的比例为92.16%，由此可见，项目受益群体认可度较高，认为通过项目实施，显著提高了农民收入及生活水平。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重分，60%-70%得 30%权重分，低于 70%不得分。			
	D2 满意度（6）	D201 享受补贴养殖主体满意度	6	考察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对政策实施各环节的满意程度，衡量政策惠及效果与受益主体需求的契合度。	>=95%	计划标准	整体满意程度在 95%-100% 得满分，85%-95% 得 80% 权重分，75%-85%得 50%权重分，60%-75%得 30%权重分，低于 60%不得分。	评价组通过随机抽样的方式向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 51 份。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项目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8.20%，满意度水平较好，达到目标值 95%。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6	100%
总分			**100**	-	-	-	-	-	**93.70**	**93.70%**

附件2 基础表

区划 沙依巴克区 搜索

详情

基础设施

1 配种站(个)	24 种公羊数(只)

人才队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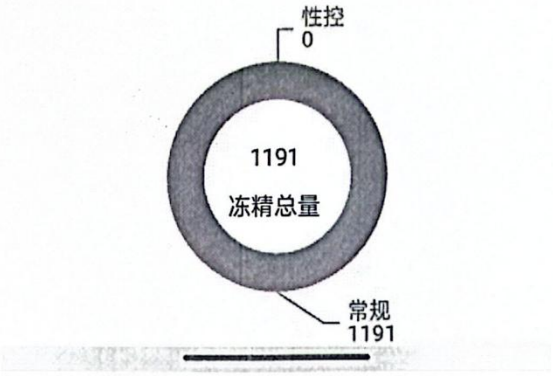
2 配种员(人)	9 管理员(人)

工作情况

2079 配种数量(只)	2010 埋栓数量(只)
49.1 采精数量(ml)	103.95% 配种计划进度


13:32
统计
登记年份
2025
区划
沙依巴克区
1204
在群牛只总数
4
配种人员
1191
参配次数
0
产犊总数
1170
受配母牛数
0
受胎母牛数

冻精使用量


性控
0
1191
冻精总量
常规
1191

序号	乡镇	申请人姓名				申请补贴数量（头）	申请补贴金额（元）
1	永丰镇	坍江波				15	7500
2	永丰镇	象建国				2	1000
3	永丰镇	王国忠				1	500
4	永丰镇	苏占瑞				2	1000
5	永丰镇	金录				5	2500
6	永丰镇	唐胜利				5	2500
7	永丰镇	苗齐林				3	1500
8	永丰镇	马炳福				2	1000
9	永丰镇	马炳刚				2	1000
10	永丰镇	索金明				4	2000
11	永丰镇	杨希仁				1	500
12	永丰镇	范金龙				1	500
13	永丰镇	杨德新				2	1000
14	永丰镇	杨德元				3	1500
15	永丰镇	钟建新				2	1000
16	永丰镇	陈万勇				1	500
17	永丰镇	田献宝				6	3000
18	永丰镇	许青				3	1500
19	永丰镇	白刚				1	500
20	永丰镇	阿地力汗·哈巴				1	500
21	永丰镇	艾满仓				2	1000
22	永丰镇	金国录				4	2000
23	永丰镇	吴金文				5	2500
24	永丰镇	赵双喜				1	500
25	永丰镇	禹德亮				1	500
26	永丰镇	马兵				2	1000
27	永丰镇	李强				2	1000
28	永丰镇	白录				1	500
29	永丰镇	刘建新				1	500
30	永丰镇	杨文生				1	500
31	永丰镇	明学军				8	4000
32	永丰镇	李自从				8	4000
33	永丰镇	赵振有				4	2000
34	永丰镇	张庭茅				5	2500
35	永丰镇	马民雄				15	7500
合计						122	61000

审核人：

经办人：

2024年-2025年能繁母羊见羔补母贴项目补助资金发放表

乡镇	养殖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银行卡号	联系电话	申请补贴数量（头）	申请补贴金额（元）
永丰镇	贲开日				500	10000
合计					500	10000

审核人：

经办人：

青岛智联博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编号：2571101000025475937 ）现已结束。经多方确认，贵公司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 ¥15,000.00 元。接到本通知后，请贵公司委派授权代表，按照采购要求和贵公司采购响应的承诺，在 3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联系。

采购单位：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成交日期：2025年11月13日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资金支出方向	付款金额	付款内容	付款日期
1	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冷链体系建设项目购买设备耗材	1.50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补助（物资款）	2025年12月22日
2	发放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22.89	牧九条补助资金	2025年12月22日
3	发放能繁母羊补贴			
4	发放养殖加工贷贴息			
合计		24.39		

附件3 满意度问卷调查

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享受补贴养殖主体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沙依巴克区财政局的委托，我公司对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的享受补贴养殖主体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5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于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配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7月

一、基本问题

1: 您从事养殖年限:

A.1年以下

B.1—3年

C.3—5年

D.5年以上

2: 您是否了解2025年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相关政策?

A.非常了解

B.比较了解

C.一般

D.听说过但不太了解

E.完全不了解

3：您对补贴政策各项标准（如母牛 500 元/头、母羊 20 元/只、贴息不超 2%）的了解程度如何？

A.清楚了解各项标准和申请条件

B.大致了解，但部分细节不清楚

C.仅知道有补贴政策，具体标准不了解

D.不太了解

4：您 2025 年享受过以下哪类补贴？（可多选）

A：肉牛能繁母牛补贴

B：能繁母羊补贴

C：养殖加工贷款贴息

5：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效果如何？

A.显著推进

B.推进作用不明显

C.基本未推进

6：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您家庭增收和生活改善的实际效果如何？

A.显著提高

B.有所提高

C.基本无变化

二、满意度问题

请根据真实感受就以下问题分别作出满意度判断，在对应的数字上标记，其中，5 分最高，1 分最低。

满意度问题	最高 ⟶ 最低				
1.您对政策宣传渠道和方式的满意度（宣传公告、村镇通知等）：	5	4	3	2	1
2.您对申报材料准备指导服务的满意度（村	5	4	3	2	1

满意度问题	最高 ⟶ 最低				
镇是否提供相关指导）					
3.您对补贴公示公开性的满意度（公示内容是否完整、公示位置是否可见）	5	4	3	2	1
4.您对补贴发放准确性的满意度（金额是否与核定一致、是否足额到账）	5	4	3	2	1
5.您对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5	4	3	2	1
以上题项，如您选择不太满意或者非常不满意，请简述原因:					

三、您对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还有哪些宝贵的建议和意见:

〈再次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附件4 问卷调查报告

享受补贴养殖主体的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享受补贴养殖主体。

（二）调研内容

1.单选题:

您从事养殖年限:

您是否了解 2025 年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相关政策?

您对补贴政策各项标准（如母牛 500 元/头、母羊 20 元/只、贴息不超 2%）的了解程度如何?

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效果如何?

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您家庭增收和生活改善的实际效果如何?

2.多选题:

您 2025 年享受过以下哪类补贴?（可多选）

3.满意度问题:

您对政策宣传渠道和方式的满意度（宣传公告、村镇通知等）:

您对申报材料准备指导服务的满意度（村镇是否提供相关指导）

您对补贴公示公开性的满意度（公示内容是否完整、公示位置是否可见）

您对补贴发放准确性的满意度（金额是否与核定一致、是否足额到账）

您对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二）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我公司工作人员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的协调下，组织安排问卷调研工作。

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上问卷调查方式，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51 份。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1.信度分析

信度（Reliability）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Cronbachα）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frac{K}{K-1}\left(1-\frac{\sum_{i=1}^{K}\sigma_i^2}{\sigma_T^2}\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σ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σ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信度系数在 0.8～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信度系数在 0.7～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信度系数不超过 0.7，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享受补贴养殖主体的满意度调查问卷的信度为 0.91。

2.效度分析

效度（Validity）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frac{\sum xy}{\sqrt{\sum x^2}\sqrt{\sum y^2}}$$

其中，$x=x_i-\bar{x}$，表示题目得分偏差；$y=y_i-\bar{y}$，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1 与+1 之间。即$-1\le r\le+1$。其中，$r>0$表示两变量正相关；$r<0$表示两变量负相关；$|r|=0$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r|=1$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0<|r|<1$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0<|r|<0.3$为微弱相关，$0.3<|r|<0.5$为低度相关，$0.5<|r|<0.8$为显著相关，$0.8<|r|<1$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受益主体的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补贴发放准确性的满意度（金额是否与核定一致、是否足额到账）	0.93
您对补贴公示公开性的满意度（公示内容是否完整、公示位置是否可见）	0.84
您对政策宣传渠道和方式的满意度（宣传公告、村镇通知等）:	0.86
您对申报材料准备指导服务的满意度（村镇是否提供相关指导）	0.9
您对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0.97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1.单选题

1）您从事养殖年限:

在 51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1 年以下的比例为 5.88%，选 1—3 年的比例为 9.8%，选 3—5 年的比例为 15.69%，选 5 年以上的比例为 68.63%。

2）您是否了解 2025 年肉牛能繁母牛补贴、能繁母羊补贴、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等补贴相关政策？

在 51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了解的比例为 58.82%，选比较了解的比例为 37.25%，选一般的比例为 3.92%，选听说过但不太了解的比例为 0%，选完全不了解的比例为 0%。

3）您对补贴政策各项标准（如母牛 500 元/头、母羊 20 元/只、贴息不超 2%）的了解程度如何？

在 51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清楚了解各项标准和申请条件的比例为 75.51%，选大致了解，但部分细节不清楚的比例为 24.49%，选仅知道有补贴政策，具体标准不了解的比例为 0%，选不太了解的比例为 0%。

4）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效果如何？

在 51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显著推进的比例为 96.08%，选推进作用不明显的比例为 3.92%，选基本未推进的比例为 0%。

5）您认为本次补贴政策对您家庭增收和生活改善的实际效果如何？

在 51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显著提高的比例为 92.16%，选有所提高的比例为 7.84%，选基本无变化的比例为 0%。

2.多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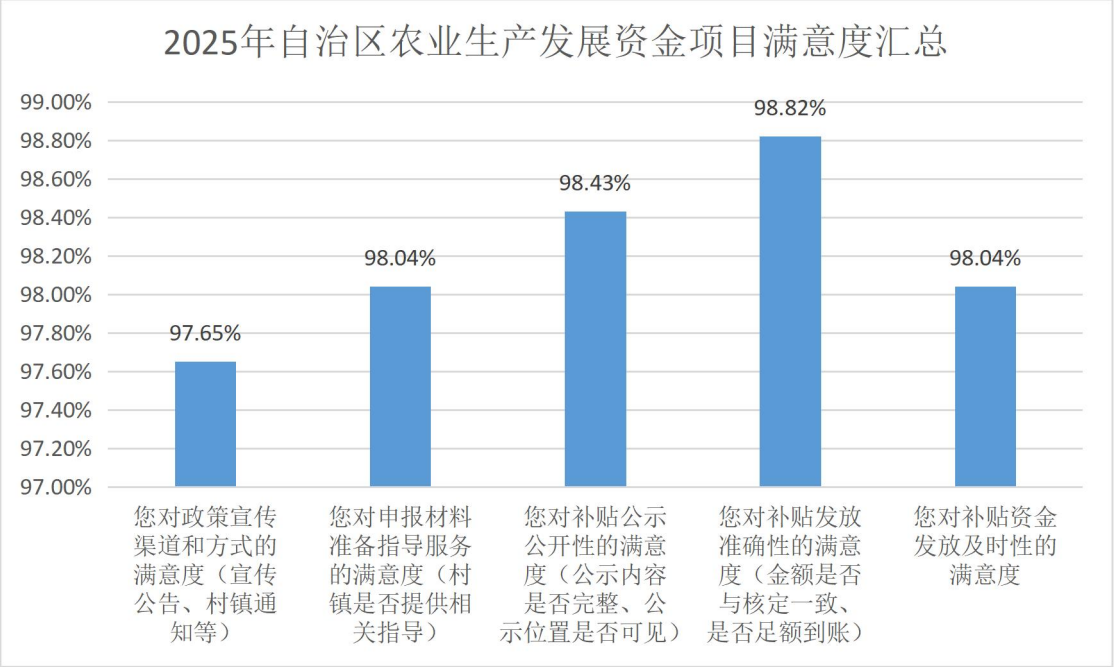
1）您 2025 年享受过以下哪类补贴？（可多选）

在 51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肉牛能繁母牛补贴的比例为 67.31%，选能繁母羊补贴的比例为 1.92%，选养殖加工贷款贴息的比例为 30.77%。

3.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8.20%，满意度水平较好。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依次为：您对政策宣传渠道和方式的满意度（宣传公告、村镇通知等）：（97.65%）、您对申报材料准备指导服务的满意度（村镇是否提供相关指导）（98.04%）、您对补贴公示公开性的满意度（公示内容是否完整、公示位置是否可见）（98.43%）、您对补贴发放准确性的满意度

（金额是否与核定一致、是否足额到账）（98.82%）、您对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98.04%）。具体如下图所示。



六、意见及建议

无。

附件5 访谈提纲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

相关负责人访谈提纲

1.请您从以下几点谈谈该项目的概况。

（1）项目立项时间与背景；

（2）项目立项的目标；

（3）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的内容与实施情况；

2.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的预算申请编报、审批和拨付流程。

3.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经费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有哪些？针对各环节已制定的管理办法有哪些？以及上述办法的实际实施过程中是如何操作的。

4.请您谈谈作为项目实施单位，为确保达到经费的合理支出都做了哪些监督和约束工作？

5.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部门或单位有哪些？相互之间是如何联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的？

6.通过本项目经费，您认为是否达到了其预期效果，政策能否持续发挥效益，是否具备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7.请您简要概述该项目取得的成绩与经验做法。

8.请您谈谈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难点，以及下一步的工作规划。

访谈联系表

访谈对象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沙湾市发改委	何敬	[redacted]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

相关负责人访谈提纲

1.请您从以下几点谈谈该项目的概况。

（1）项目立项时间与背景;

2025 年自治区农业农村厅下达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立足我区畜牧业发展现状，围绕稳定牛羊基础母畜存栏、提升畜禽良种化水平目标设立项目。

（2）项目立项的目标;

一是落实养殖贴息政策，降低养殖户引进、饲养能繁母牛、能繁母羊融资成本，鼓励养殖主体留存基础母畜，稳定牛羊繁育种群，防止基础母畜外流，保障辖区牛羊肉供给能力。

二是实施畜禽品种改良物资保障，采购品种改良设备、配套耗材，充实基层畜牧技术服务物资储备，提升人工授精、良种繁育技术推广能力，持续提高牛羊良种覆盖率，推动畜牧业提质增效。

（3）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的内容与实施情况;

①能繁母牛、能繁母羊养殖贴息资金：对辖区符合条件的养殖场、养殖合作社、规模养殖户，针对购置、饲养能繁母牛、能繁母羊产生的银行贷款给予利息补贴。经过主体自主申报、资料审核、实地核查、公示等流程，完成贴息对象筛选、贴息核算，按流程兑付贴息资金。

②品种改良物资购置资金：专项资金用于采购保定架、羊输精枪、开口器以及改良配套耗材等品种改良设备物资，采购物资入库储备，供基层开展牛羊品种改良技术服务使用。

目前项目各项工作按实施方案有序推进，贴息资金兑付、物资均交给永丰镇。

2. 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的预算申请编报、审批和拨付流程。

1. 预算编报：区畜牧兽医站结合辖区能繁牛羊养殖规模、品种改良工作需求，梳理测算资金需求，编制项目资金需求报告上报区农业农村局；

2. 区级初审：区农业农村局对项目需求进行业务审核，会同区财政局复核资金预算，逐级上报至市级农业农村、财政部门；

3. 上级审批下达：市级审核汇总后上报自治区，自治区下达资金计划，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联合下达资金指标至我区；

4. 资金拨付：资金指标下达后，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执行。贴息资金：完成养殖户核查、公示无异议后，提交拨付申请，由财政部门直接兑付至申报主体；物资采购资金：履行采购程序、完成供货验收后，依据合同、发票、验收资料申请财政支付，拨付至供货企业。

3.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经费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有哪些？针对各环节已制定的管理办法有哪些？以及上述办法的实际实施过程中是如何操作的。

关键环节：①项目宣传与主体申报；②申报资料现场核查；③项目公示；④资金采购组织实施；⑤物资验收入库/资金兑付；⑥档案归集、后期监管。

执行管理依据：严格执行《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新疆现代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实施方案》、能繁母畜贴息实施细则、政府

采购相关管理规定。

实际操作：

1. 申报环节：通过微信群、入户宣讲、合作社通知发布政策，明确申报条件，杜绝不符合条件主体申报；

2. 核查环节：安排业务人员平台核对，实地走访养殖场，核实能繁牛羊存栏、贷款合同真实性，杜绝虚假申报；

3. 采购环节：品种改良物资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比价流程开展采购，规范留存比价资料、采购合同；

4. 兑付/入库环节：贴息资金兑付前执行 5 个工作日公示；物资到货后组织人员现场清点验收，登记入库台账，落实库房双人保管制度。

4.请您谈谈作为项目实施单位，为确保达到经费的合理支出都做了哪些监督和约束工作？

1. 资料前置审核：所有资金支出相关材料安排双人交叉复核，贷款资料、采购资料逐项核验，杜绝虚假资料列支资金；

2. 落实公开公示：能繁牛羊贴息名单、补贴标准面向社会公示，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3. 资金专款专用：严格区分贴息资金、品种改良物资采购资金，两类资金不混用、不调剂，严格按照项目规定用途支出；

4. 过程留痕管理：实地核查、现场清点、物资验收全部留存影像资料、签字台账，完整归档；

5. 内部自查：定期开展项目资金使用自查，核对资金支出内容是否与项目实施方案一致，及时整改不规范问题。

5.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部门或单位有哪些？相互之间是如何联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的？

涉及单位：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区畜牧兽医站、区财政局、各片区/乡镇、辖区养殖合作社、规模养殖户。

协同方式：

1.乡镇、片区配合开展辖区养殖户摸排、政策传达、现场核实及收集材料；工作中建立信息沟通机制，保障项目落地。

2. 区畜牧兽医站作为业务实施主体，负责政策宣传、入户核查、技术核验、资料审核；

3. 区农业农村局统筹项目整体推进，开展业务监管；

4. 区财政局负责资金指标接收、资金拨付审核，监督资金规范使用；

6.通过本项目经费，您认为是否达到了其预期效果，政策能否持续发挥效益，是否具备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整体基本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一是贴息政策有效减轻了养殖户贷款压力，提振养殖户留存能繁母牛、母羊的积极性，稳定辖区基础繁育母畜存栏规模，夯实牛羊产业发展根基；

二是采购的品种改良物资补齐基层技术服务物资短板，保障牛羊人工授精工作常态化开展，持续提升良种推广覆盖面。

可持续性方面：能繁牛羊繁育是畜牧业长期基础性工作，市场持续存在良种繁育需求，政策具备长期实施价值。但存在一定制约因素：养殖户经营效益波动会影响补栏积极性；后续需要持续保障项目资金支

持，持续完善基层技术服务条件，不断优化政策申报、兑付流程，进一步释放政策效益

7.请您简要概述该项目取得的成绩与经验做法。

工作成效

1. 通过养殖贴息政策，有效降低养殖主体融资成本，稳定辖区能繁母牛、能繁母羊种群数量；

2. 配齐品种改良专业设备与耗材，充实基层畜牧技术服务物资储备，品种改良服务保障能力显著提升；

3. 规范项目实施流程，落实申报核查、公示、档案管理要求，保障财政资金规范、安全使用。

经验做法

1. 坚持实地核查，杜绝“纸上申报”，确保补贴精准发放给真实经营主体；

2. 实行政策全过程公开公示，保障群众知情权；

3. 物资采购、资金兑付全流程资料闭环留存，做到资金流向、物资去向全程可追溯；

4. 坚持业务工作下沉，主动对接合作社、养殖户，做好政策答疑指导。

8.请您谈谈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难点，以及下一步的工作规划。

1. 部分养殖户对贴息政策知晓不及时，申报资料准备不规范，申报效率有待提升；

2. 项目档案精细化管理仍存在短板（前期物资未按时年终盘点、采购资料、验收资料存在完善不及时等情况）；

3. 部分基层养殖户良种改良意识不足，品种改良物资利用率有待进一步提升；

4. 项目实施周期紧，资料审核、实地核查工作量大，人员力量较为紧张。

下一步工作规划

1.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前开展政策宣讲，指导养殖户规范准备申报材料；

2. 全面规范项目档案管理，严格落实库房物资月度核对、季度清查、年度盘点制度，及时完善采购合同、项目验收等全套资料，举一反三整改巡察发现各类资料不规范问题；

3. 持续开展品种改良技术入户指导，积极推广良种繁育技术，提高采购物资使用效率，避免物资长期闲置；

4. 优化项目内部审核流程，建立资料多级复核机制，强化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提升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

5. 常态化开展项目资金自查，严守资金使用要求，确保财政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充分发挥项目资金效益。

访谈联系表

访谈对象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附件6 征求意见函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财政局

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函

沙依巴克区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现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送达你单位。请于2026年9月7日19:30前，提出书面意见或说明（签字盖章扫描PDF版），反馈至我重点项目评价工作组。逾期未回复，视为无意见。

特此函告！

附件：《沙依巴克区2025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报告-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

沙依巴克区财政局（国资办）

2026年9月2日

注：征求意见函一式两份，一份送达被评价单位，一份评价单位留存并纳入评价报告归档。

附件7 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

被评价人意见或说明

无意见。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被评价单位公章

年　月　日